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与新增关联方河南浩天味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浩天味美”）预计在2022年度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为公司日常生产经营行为，定价公允合理，遵循平等自愿和诚实信用原则，不会形成对关联方依赖，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该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公司于2022年2月25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和第四届监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认可，并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发表意见如下：公司与关联方浩天味美的日常关联交易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符合市场原则，遵循了公平、公正及公允的原则，符合交易双方的利益。本次交易不会损害上市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同意将《关于公司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四川天味食

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本次日常关联交易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 前次日常关联交易的预计和执行情况

公司以前年度与浩天味美未发生关联交易。

(三)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金额和类别

公司预计在 2022 年度与浩天味美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8,000 万元，具体交易订单由双方根据实际情况在预计金额范围内签署。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本次预计金额	本年年初至 2022 年 2 月 24 日与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交易金额
向关联人销售产 品、商品	河南浩天味美餐饮管理 有限公司	不超过 8,000	0

注：以上金额为含税数。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 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1. 企业名称：河南浩天味美餐饮管理有限公司
2. 企业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3. 成立时间：2021 年 11 月 02 日
4. 注册地点：河南自贸试验区郑州片区(郑东)普惠路 78 号 23 层 238、239、240 号
5. 注册资本：100 万元人民币
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餐饮管理；酒店管理；外卖递送服务；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商业综合体管理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企业形象策划；市场营销策划；食品添加剂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商业、饮食、服务专用设备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餐饮服务；小餐饮；食品销售；酒类经营；食品互联网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

许可证件为准)

7. 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 人民币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73,000.29
净资产	330,372.20
	2021年11月-12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49,627.80

(二) 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公司全资子公司四川瑞生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生投资”)以自有资金认购浩天味美新增加的注册资本人民币 306,666.67 元,瑞生投资持股比例为 23%。同时,瑞生投资将向浩天味美委派一名董事。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2年1月修订)》第 6.3.3 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第三条的规定,出于谨慎性原则考虑,浩天味美属于本公司关联方。

(三) 履约能力分析

浩天味美的实际控制人李浩杰、金国兰夫妇亦是“李想大虾”的创始人,在本次增资前,李浩杰先生已提交办理其申请和注册的与“李想”、“李想大虾”相关的全部商标、著作权等知识产权无偿转让至浩天味美全资子公司的手续。同时,浩天味美及其全资子公司正在与全部在营的“李想大虾”门店重新签署加盟协议和品牌授权使用等协议,以保证以新的主体开展正常经营活动。“李想大虾”与公司以往交易中履约情况良好,业务合作关系稳定,均能正常履行合同约定。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一) 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25 日与浩天味美签署了《定制产品销售协议书》(以下简称“销售协议”),对交易内容、交易金额和结算方式等予以约定,协议主要内容如下:

1. 交易内容:2022 年度公司预计向浩天味美销售“李想餐饮-专用火锅底料”系列专用产品。具体销售明细、价格、发货时间等以《销售协议》和单次订单约定为准。

2. 交易金额:预计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合计不超过人民币8,000万元。

3. 交易结算:交易款项按照销售的不同批次,依据协议约定条款履行以银行转账方式汇入公司指定账户后方可发货。

(二)公司与关联方浩天味美的交易遵循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经各方确认,交易价格按下列顺序确定并执行,据实结算:

1. 执行国家物价管理部门规定的价格;

2. 若无国家物价管理部门规定的价格,则为按照公平、诚信原则,根据市场价格并以与无关联的第三方的交易价格为基础协商确定。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关联方浩天味美销售产品系日常生产经营所需,交易价格比照非关联方同类交易的条件确定,定价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利益及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交易双方可随时根据自身需要及市场情况决定是否进行交易,因此不会影响公司的独立性,公司不会因为上述关联交易形成对关联方的依赖。

特此公告。

四川天味食品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2月26日